第三十一课:约翰福音-继续十九章

你好,

上节课的学习里,我们读了以赛亚书关于弥赛亚受刑罚的预言:因我们对上帝的背叛而为我们击打,鞭打,钉十字架。

那么, 让我们继续约翰福音第十九章 ...

约19:16-18, 23-24

于是,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。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。耶稣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来,到了一个地方,名叫髑 髅地,希伯来话叫各各他。他们就在那里钉他在十字架上,还有两个人和他一同钉著,一边一个,耶稣在中间。

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,就拿他的衣服分为四份,每兵一份;又拿他的里衣,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,是上下一片织成的。他们就彼此说:"我们不要撕开,只要拈阄,看谁得著。"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:"他们分了我的外衣,为我的里衣拈阄。"

兵丁果然做了这事。让我们再看看大卫的预言。

诗篇 22:16-18

犬类围着我,恶党环绕我;

他们扎了我的手、我的脚。

我的骨头,我都能数过;

他们瞪着眼看我。

他们分我的外衣.

为我的里衣拈阄。

那种刑罚是罗马的一种折磨人的方式,通常都会导致死亡。他们将耶稣的手腕、脚腕钉在十字架上,然后将十字架升起。

耶稣虽然经理这痛苦, 让我们看看祂对祂母亲的关心:

约 19:26-28

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,就对他母亲说:"母亲,看,你的儿子!"(约翰在自己写的福音书中提到了自己,他看到自己的价值是"那耶稣所爱的门徒")耶稣对祂的母亲马利亚说: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,就对他母亲说:"母亲,看,你的儿子!"又对那门徒说:"看,你的母亲!"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。

问题: 根据以下经文, 你怎样形容耶稣在世上的使命?

答室·

约 19:28 这事以后,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,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,就说:"我渴了。"

让我们再看一下诗篇 22 章:

诗篇 22:14-15

我如水被倒出来,

我的骨头都脱了节,

我心在我里面如蜡熔化。

我的精力枯干,如同瓦片;

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。

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。

再回到约翰福音第十九章:

约 19:29-30

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,放在那里,他们就拿海绒蘸满了醋,绑在牛膝草上,送到他口。耶稣尝了那醋,就说:"成了!",便低下头,将灵魂交付神了。

这就是耶稣,那个治好了瞎眼的、瘸腿的、赶出污鬼的耶稣。也是那个让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的耶稣。 很明显,钉子是不能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。

问题:根据约翰福音第十章中耶稣所说的(如下),真的是犹太人和罗马人决定着耶稣的刑罚吗?

约19:18, 33-34

没有人夺我的命去,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,也有权柄取回来;在他们将耶稣从十字架上取下来之前,他们想确定祂已经死了。只是来到耶稣那里,见他已经死了,就不打断他的腿。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,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

我知道有一个医学证明死亡的方法,就是当血与水不再相溶时,就说明这个人已经死了。我很喜欢约翰在这里添加的解释。他看起来就像是一个验尸官。

约19:35

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,他的见证也是真的,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,叫你们也可以信。

下一课将是耶稣的埋葬与复活!!!



下节课见, 唐龙 新生命网站主任